

10

傳媒、通訊和資訊科技



澳門是一個享有新聞自由、言論自由和出版自由的地區。澳門地方雖然細小，但傳媒事業頗為發達。

特區政府努力提高施政透明度，加強與傳媒的溝通與對話，使特區政府的資訊能及時和準確地向公眾傳達，確保各種資訊流通。特區政府還期望傳媒能發揮好監督的功能，以促使各政府部門改進工作，為市民提供更優質的服務。

澳門設有專門的法律保障新聞工作者採訪、報道和接收資訊的權利，確保新聞工作者執行職務時的獨立性。

## 大眾傳播媒介

### 電子傳媒

澳門的電子傳媒機構包括一間電視台，兩間廣播電台，一間有線電視台和 3 間以澳門為基地、提供衛星電視廣播服務的公司。

澳門廣播電視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澳廣視）提供的電視節目由 1988 年 2 月正式啟播，提供廣播公共服務。2008 年開始提供數碼廣播，現時模擬和數碼廣播並行，12 個數碼頻道包括：中文和葡文兩個 24 小時頻道、體育、資訊、高清、中央電視台 13 新聞、中央電視台 1 綜合、中央紀錄片、海峽衛視、湖南國際等。

澳門兩間電台分別是澳廣視屬下的澳門電台和私營的綠邨電台，每日均 24 小時廣播。

澳門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於 2000 年 7 月正式啟播，共有 98 個頻道（其中包括 71 個基本頻道、15 個特級組合頻道、5 個測試頻道、2 個酒店用戶專用頻道），每日 24 小時廣播。

澳門衛視股份有限公司（原宇宙衛星電視股份有限公司，是澳門首家獲准提供衛星電視服務的公司）現有澳門衛視新聞台 1 個頻道，每日 24 小時廣播。

澳亞衛視有限公司開設的澳門衛視中文台於 2001 年 6 月開播，每日廣播 24 小時。

澳門蓮花衛視傳媒有限公司於 2008 年 12 月 2 日獲發提供衛星電視廣播電信服務的准照，准照期限 15 年，現有澳門蓮花衛視 24 小時頻道，於 2009 年 1 月 1 日正式啟播。

### 報業

澳門的報業已有 100 多年歷史。1839 至 1840 年林則徐在廣東禁煙期間，曾命人摘譯英文《澳門月報》，在廣州出版《澳門新聞紙》以供施政參考。1893 年 7 月 18 日，孫中山與澳門土生葡萄牙人飛南第等合作創辦以中文、葡文刊印的《鏡海叢報》。1897 年 2 月 22 日，康有為、梁啟超創辦《知新報》。辛亥革命後，澳門中文報業蓬勃發展，《澳門時報》、《濠鏡晚報》、《澳門通報》、《濠鏡日報》等多家報紙創刊。

現時澳門有 13 家中文日報，總印數超過 10 萬份，包括：《澳門日報》、《華僑報》、《大眾報》、《市民日報》、《星報》、《正報》、《現代澳門日報》、《新華澳報》、《濠江日報》、《澳門晚報》、《澳門時報》、《力報》和《正思今日澳門》。

澳門亦有多份中文周報出版，包括：《訊報》、《澳門脈搏》、《澳門文娛報》、《澳門體育周報》、《澳門觀察報》、《澳門華文報》、《澳門商報》、《澳門會展經濟報》、《捷點資訊報》等。

葡文報紙在澳門的歷史比中文報紙更為久遠。1822 年就有中國境內出版的第一份近代報紙《蜜蜂華報》。《澳門鈔報》、《直報》、《澳門郵報》等葡文報刊創刊也較早。現時，澳門的葡文日報有《句號報》、《澳門論壇日報》及《澳門今日》3 家；葡文周報有《號角報》（內容包括中、英、葡三語）和《澳門平台》（以中葡雙語出版）。

英文日報有《澳門郵報》和《澳門每日時報》。

每天有數十種香港報章和雜誌運銷澳門。內地出版的部份報紙、雜誌也有在澳門的一些報攤出售。澳門居民還可以收看或收聽到香港、內地的電視和電台的節目。

## 駐澳傳媒

新華通訊社及葡萄牙新聞社在澳門設有分社或代表處；人民日報社和中國新聞社在澳設有分社；中央電視台、中國國際廣播電台、中國廣播電視、上海文匯報、信報財經新聞、亞新社、香港電台、電視廣播有限公司（香港）、香港有線及鳳凰衛視等傳媒機構都在澳門駐有記者。

## 新聞從業員團體

澳門的新聞從業員團體包括：澳門新聞工作者協會、澳門記者聯會、澳門傳媒工作者協會、澳門傳媒俱樂部、澳門體育記者協會和澳門葡英傳媒協會。

## 《出版法》

1990 年 8 月頒行的《出版法》（第 7/90/M 號法律），規範出版自由和資訊權的行使，以及報刊、編印和新聞通訊等企業的活動。

《出版法》共有七章 61 條。法律保障新聞工作者的資訊權，包括採訪、報道和接收資訊的權利。新聞工作者享有接近資訊來源的權利，該等資訊包括來自管理機關、公共行政當局、公共資本企業、澳門特別行政區或其機關佔多數出資額的公私合資企業、經營公有產業的企業、經營公共工程或公共服務的承批企業者，但不包括被視為涉及司法保密、國家機密、法律規定為機密、個人私隱的事實和文件。

新聞工作者有權對有關的資訊來源保密，行使此項權利時，不受任何直接或間接的處分；刊物的社長和出版人，以及報刊、編印和新聞通訊等企業不須透露其資訊來源，但當明顯涉

及犯罪集團或匪徒集團的刑事事實時，經法院命令，職業保密的保障方得中止。法律保障新聞工作者執行職務時的獨立性。

該法律容許對政治、社會和宗教學說、法律以及澳門特區本身管理機關和公共行政當局的行為、其人員的行為進行自由討論和批評。

法律規定，出版期刊物的實體和澳門特區以外的傳媒機構派駐澳門的通訊員，須向新聞局進行登記。

特區政府於 2010 年提出研究修訂《出版法》和《視聽廣播法》。新聞局為此開展修法的前期準備工作，委託學術機構先後於 2010 年底及 2011 年進行了兩法修訂方向的文獻研究及商議式民意調查，以體現修法過程的客觀性和中立性；並定期與傳媒業界匯報工作進展，讓公眾知悉工作進度；透過各種渠道與傳媒界保持溝通，收集業界對兩法修訂的意見和建議。

考慮到《視聽廣播法》涉及較多對「廣播」的技術規範，有需要配合和適應電信方面的立法工作，故政府暫緩《視聽廣播法》的修訂工作，優先處理《出版法》的法律修訂。經綜合並分析新聞業界的意見和商議式民調結果後，政府決定以「只刪不增」的原則處理，刪除具爭議的「出版委員會」及《新聞工作者通則》相關條文，並調整多項條文的用詞，以配合和適應其他相關法律法典。新聞局按照此修法方向草擬了諮詢文本，於 2013 年進行《出版法》修訂建議草案公開諮詢，綜合 6 場業界及公眾諮詢專場，以及透過網上填寫、傳真、電郵、郵寄等不同渠道收集的書面意見，於 2014 年 4 月 17 日公佈修訂公開諮詢總結報告。在完成修訂《出版法》建議草案及相關的行政文件並呈送行政長官後，於 2014 年 6 月獲批准轉送行政法務範疇跟進處理，由權限部門對草案進行技術分析及核實。新聞局繼續與法務部門保持溝通，按程序有序跟進相關之後續工作。

## 新聞局

新聞局屬局級機關，直接隸屬行政長官。新聞局在社會傳播方面之協調及研究工作、發佈官方資訊、安排記者採訪等方面向特區政府部門和傳媒提供協助。

新聞局定期出版中、葡、英文版的《澳門》雜誌、《澳門簡介》和《澳門年鑑》等；並逐步加強透過新媒體和流動網絡發放最新的訊息。

新聞局近年積極透過流動網絡，向傳媒和市民提供不同類型的訊息，除發佈政府最新消息的澳門新聞應用程式外，推出澳門特區新聞局官方微信、新聞局 youtube 頻道、facebook 專頁、澳門特區發佈（新浪微博）、走近澳門（今日頭條）。新聞局出版的中、葡、英文版《澳門年鑑》、《澳門》雜誌，分別推出網頁、流動裝置應用程式，方便讀者快捷瀏覽相關資訊。

## 發放官方新聞

2018 年，新聞局推出新的新聞信息發佈系統（GovInfo Hub），取代使用 10 多年的、供傳媒使用的資訊廣播系統（IBS），在互聯網上發佈所有官方消息和新聞圖片，傳媒可以不受

時間和地域限制隨時獲取官方資訊。2018年，由新聞廳撰寫發佈及協助特區政府其他部門發放共13,032則中、葡、英新聞稿件、2,104則採訪通知、89則重要通知，1,268幅圖片，同時，新聞局2018年共製作235段視頻，透過網站及社交媒體發放，連同其他部門拍攝的視頻，發放總數逾330段。

## 定期刊物登記

新聞局的新聞廳負責對報刊企業、編印企業及定期刊物進行登記。根據《出版登記規章》的規定，刊物登記後，如日刊在180天期限內仍未出版、其他刊物在一年期限內仍未出版，或刊物出版中斷的時間與上述期限相同的情況下，登記將被吊銷。刊物登記不須繳付任何費用。

2018年，在新聞局新登記的出版物，包括周報、雙周刊、半月刊、月刊、雙月刊及季刊共12份，同時，年內有12份刊物取消登記。

## 政府入口網站

特區政府入口網站（[www.gov.mo](http://www.gov.mo)）於2004年12月正式投入服務。它是提供特區政府所有部門的資訊和電子化服務的綜合服務平台。透過此網站，公眾可以直接連接至特區各公共行政部門、立法會、法院、檢察院以及各高等教育機構的網頁。特區政府入口網站以中（繁體及簡體）、葡、英三種語文為本地居民、遊客和商人提供澳門特區的資訊，方便他們瞭解澳門特別行政區的最新情況，並提供各種公共服務的介紹和聯絡方式。

網站的設立有利特區政府及時發佈各項政策，加強與民間的溝通，增加施政的透明度和聽取公眾的意見。

## 印務局

印務局是執行特區政府出版政策的部門，主要負責出版《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報》及其副刊；匯編澳門法例；印製官方單行本、特區總預算及該預算所提及的機關與部門的預算、特區賬目、施政方針、法定格式的官方印件；使用特區政府徽號的官方性質的印刷品，以及須在特別保安及監管條件下進行的印刷品的排版、校對和印刷工作。

### 《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報》

《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報》（簡稱《特區公報》）分為第一組及第二組，分別於每星期一及星期三上午9時出版。如遇上公眾假期，則在隨後首個工作天出版。如因性質緊急或特殊而不能在正常日期公佈時，有關公佈在相應組別的《特區公報》副刊內刊登，或者在專設特刊內刊載。

法律、行政法規、立法會決議、行政命令及行政長官對外規範性批示、澳門特別行政區主要官員對外規範性批示、以「中國澳門」名義簽訂的國際協議、立法會的選舉結果、立法會委任議員的委任、行政會委員的任免、各級法院院長、法官、檢察官的任免及依法應公佈的其他任免事項、依法須公佈的其他文件，須於《特區公報》第一組公佈，否則不產生法律效力。

必須在《特區公報》第一組上公佈的還包括：

1. 《澳門特別行政區基本法》及其修改，由澳門特區提出的對該法的修改議案及有權限實體對該法的解釋；
2. 在澳門特區實施的全國性法律及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對其在澳門特區實施的解釋；
3.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及其常務委員會通過的關於澳門特區的各项文件；
4.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澳門特別行政區籌備委員會關於澳門特區設立及運作的規範性文件；
5.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及其常務委員會和中央人民政府的授權文件，中央人民政府根據《澳門特別行政區基本法》有關規定發出的命令、指令及批准文件；
6. 中央人民政府任免行政長官、特區政府主要官員和檢察長的文件；
7. 行政長官施政報告。

須在《特區公報》第二組上公佈的法規包括：

1. 適用於澳門特別行政區的國際協議；
2. 在中央人民政府協助或授權下，澳門特區與其他國家或地區簽訂的司法互助協議及互免簽證協議；
3. 澳門特區與全國其他地區的司法機關簽訂的司法互助協議；
4. 立法會的公告及聲明；
5. 特區政府的公告及聲明；
6. 依法須在此組公佈的其他文件。

從 2000 年開始，印務局把《特區公報》第一組及第二組全文上網（[www.io.gov.mo](http://www.io.gov.mo)），方便公眾查閱。為加強網上《特區公報》電子版本的嚴謹性和完整性，於 2015 年 11 月推出《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報》電子認證版。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印務局網站已建成一個超過 27,000 條全文法律、法規的網上資料庫，匯集的資料包括澳門特區成立以來所公佈的各類法律、法規，及 1976 年至 1999 年 12 月 19 日期間在澳門公佈的法律和法令。2018 年每月平均有逾 350,000 人次瀏覽該局網頁。

## 《澳門特別行政區法例》

澳門特區成立前印務局出版《澳門法例》。特區成立後，該局開始出版《澳門特別行政區法例》，半年出版一次，把在《特區公報》上刊登過的主要法例，如法律、行政法規、立法會決議、行政命令等等輯錄成書。

## 對外服務

印務局的對外服務包括：接受訂閱《特區公報》；售賣官方刊物及印刷品，除《特區公報》外，印務局也售賣該局出版及印製的書籍、其他公共部門出版的書籍、官方印件和法例光碟等；為私人機構在《特區公報》刊登公告及通告，及為私人機構或個人提供印刷服務。

該局於2013年11月推出「澳門特別行政區e書店」流動應用程式，提供澳門特別行政區、各公共部門及實體所出版的電子刊物、特區公報及宣傳單張的推廣及銷售服務。2016年1月推出了電子認證版的《特區公報》，供各公共部門實及市民免費訂閱。

## 資訊科技 科技委員會

科技委員會是一諮詢組織，就制定科技發展及現代化政策方面向特區政府提供顧問性質的輔助。

科技委員會由行政長官擔任主席，委員包括運輸工務司司長、經濟財政司司長、社會文化司司長、澳門基金會行政委員會主席、科學技術發展基金行政委員會主席、澳門大學校長、澳門理工學院院長、澳門科技大學校長、澳門生產力暨科技轉移中心理事長、聯合國大學國際軟件技術研究所所長，以及18位由行政長官委任在科學、技術及創新領域內被公認為傑出的人士。

行政長官還委任李政道、路甬祥、朱麗蘭、盧鍾鶴、惠永正、朱高峰、李連和、宋永華、馬雲及陳清泉等10位在相關領域蜚聲國際的學者擔任委員會顧問。

## 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科學技術發展基金是根據澳門特區第14/2004號行政法規而設立，受特區行政長官監督。

科學技術發展基金旨在配合澳門特區的科技政策的目標，對相關的教育、研究及項目的發展提供資助。資助服務包括科研資助、科普資助、專利資助、聯合資助和科研及科普儀器設備特別資助。

## 創新科技中心

澳門創新科技中心股份有限公司，於 2001 年由特區政府與民間共同注資成立。該中心的設立標誌着澳門在推動創意產業及科技產業發展方面邁進一步。

創新科技中心是一個科技孵化中心，主要是令商業和產品概念在最短的時間內，發展成獨立的商業個體。中心的目標包括：在澳門成立科技開發的事業，從而為新一代帶來更多和更好的就業機會；通過與跨國企業的合作，儘量善用澳門的專業人才資源；令澳門成為大中華區的科技發展中心，從而把國際資源帶進澳門等。

## 郵電局

自 1884 年 3 月 1 日正式成立後，澳門郵政服務一直依照國際公約運作。於成立當天，發行澳門首枚郵票「皇冠」。事實上，早約一個世紀前（1798 年），隨着海運服務的展開，澳門的郵政歷史序幕正式揭開。

自成立後，郵電局獲委派擔任多項職能，除傳統的郵政服務及郵政儲金局（於 1917 年成立）服務外，於 1927 年獲賦予電話及無線電報的營運職能，但隨着社會發展，這些職能陸續轉由其他實體或公共部門負責：1981 年，電訊服務的營運由澳門電訊有限公司負責，以及於 2000 年電訊的監管職權轉移至電信管理局。

2016 年 12 月 19 日，特區政府透過第 29/2016 號行政法規，修改《郵政局組織規章》，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將電信管理局的職權併入郵政局，並改名為郵電局。郵電局為一具有法律人格並享有行政、財政及財產自主權，以及具有信用機構功能的局級機構，其宗旨是在澳門特別行政區提供郵政公共服務和規管、監察、促進、協調一切與電信業有關的活動，隸屬運輸工務司司長。

## 郵政服務

本地經濟在 2018 年大致平穩，本地郵件量與 2017 年相約，主要客戶來自酒店度假村、飲食行業和政府部門等。

國際函件方面，2018 年與 2017 年相比，出口國際平郵和國際空郵郵件量分別錄得 4% 和 17% 的跌幅；而入口國際平郵郵件量輕微下跌 1%，但國際空郵郵件量則錄得 6% 的升幅。出口函件主要寄往的國家及地區包括香港、內地、葡萄牙、美國、台灣、英國、新加坡、澳洲、馬來西亞、加拿大和德國等。入口函件主要來自的國家及地區包括香港、內地、英國、美國、台灣、葡萄牙、新加坡、瑞士、日本、瑞典和比利時等。

掛號函件方面，與 2017 年相比，2018 年本地郵件量錄得 1% 的升幅。本地掛號函件主要客戶來自政府部門和社團等。同時，出口國際平郵郵件量錄得 4% 的升幅，而出口國際空郵郵件量則錄得 10% 的跌幅；入口國際平郵和國際空郵郵件量分別錄得 33% 及 7% 的跌幅。

由於市場競爭激烈，2018 年特快專遞出口郵件數量錄得約 5.01% 的跌幅，入口郵件數量亦錄得 2.36% 的跌幅。特快專遞郵件的主要目的地為美國、葡萄牙、英國、香港和內地；主要來源地則為日本、香港、德國、美國和台灣。目前，特快專遞服務範圍涵蓋約 200 個國家和地區。

郵電局提供的「易通知」服務，讓已申請「安全電子郵箱 SEPBox」的收件人可選擇接收電子版本的「特快專遞郵件或包裹到達通知書」及相關訊息，用戶便可前往指定的「易郵箱」取件（特快專遞取件中心、筷子基郵政分局、濠景郵政分局、澳門大學郵政分局及海洋花園郵政分局）。

## 安全電子郵政服務

為推動電子服務的發展，安全電子郵政服務構建了完善的電子派遞平台，先後推出安全電子郵箱派遞的郵政電子掛號郵件、郵政電子郵件、電子直函推廣 e、電子賬單、派遞特快專遞郵件及包裹電子通知單等服務，並與不同的機構合作推動電子派遞，例如與澳門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及澳門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推廣安全電子郵箱接收電子賬單，並於各雜誌推出廣告，進一步讓市民認識安全電子郵政服務。

另外，為加強「安全電子郵政郵箱」的應用，郵電局在安全電子郵箱平台推出「易通知」服務，向特快專遞及包裹客戶派送電子通知，讓客戶更快而準地獲取郵件資訊。現在「安全電子郵箱」服務的登記點已覆蓋不同機構（身份證明局、科學技術發展基金、行政公職局、財政局、澳門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文化產業基金、澳門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及社會保障基金）、郵電局（郵政總局）、郵政儲金局及多個郵電局服務櫃檯或資訊亭（筷子基郵政分局、紅街市郵政分局、望廈郵政分局、水坑尾郵政分局、濠景郵政分局、海洋花園郵政分局、路環郵政分局、石排灣郵政分局、嘉模郵政分局、黑沙環郵政分局、澳門大學郵政分局及 eSignTrust 註冊署），方便市民大眾登記「安全電子郵箱」- SEPBox。

## 集郵

2018 年郵電局共發行 12 個郵票主題的郵票，生肖郵票一向深受集郵人士及市民喜愛，「狗年」生肖發行郵票、專題郵摺、郵票茶壺禮盒及「澳門狗年郵票」吉祥掛飾。為配合在澳門首次舉辦的國際郵票展覽 - 「澳門 2018 第 35 屆亞洲國際集郵展覽」，郵票設計分別以澳門特式美食、著名景點、郵電局總部大樓及節慶等發行三套郵票及專題郵摺。在郵展期間，首度推出嶄新的 DIY 明信片印刷機，顧客可即時自行印製專屬的個人明信片。此外，為紀念「港珠澳大橋」通車，中、港、澳三地郵政聯合發行郵品。其他發行的郵品還包括「第 65 屆澳門格蘭披治大賽車」專題郵摺、「2017 年澳門郵票貼票頁」及新版個性化郵票 - 「喜悅」。

郵電局在郵票產品上不斷求進步，提供多元的郵品及服務。多渠道的銷售網絡和支付方

式，為市民及集郵人士提供便捷的郵品銷售服務、預訂新郵品服務、集郵者及郵商年度計劃訂購等。同時透過海外代理商及網上購物服務，方便海內外集郵人士購買喜愛的澳門郵票，推動澳門的集郵文化。

## 郵政儲金局

郵政儲金局是隸屬於郵電局的信用機構，負責郵電局的出納工作，並從事屬銀行性質的多項業務，向公眾提供信貸、匯款、電子支付及兌換服務。

信貸服務方面，主要向公務員及某些與儲金局簽訂僱員貸款協議的公共事業機構及私人公司的僱員提供免擔保的短期貸款。2018年，批給貸款總額約2.21億元。

匯款服務方面，郵政儲金局與西聯財務服務合作提供現金特快匯款服務。通過先進的資訊科技和全球性的電腦匯款及櫃檯網絡，只需數分鐘便可將現金安全地匯至全世界200多個國家或地區，現時，澳門共有10個匯款服務網點，分別為郵政儲金局、機場郵政分局、碼頭郵政分局、氹仔碼頭郵政分局、通訊博物館商店、紅街市郵政分局、海洋花園郵政分局、路環郵政分局、石排灣郵政分局及澳門大學郵政分局。

郵政儲金局的電子支付平台為公眾提供網上的付款服務。公眾在網上申請或享用政府不同服務時，可透過該平台即時付款。2018年的交易接近37萬筆。此外，郵政儲金局還提供包括港元、美元、人民幣、歐元、日元等16種的外幣兌換服務。

## 電子認證

eSignTrust作為特區政府在區內認可的唯一電子證書簽發實體，為市民、企業人員及公共行政工作人員簽發電子證書，提供網上身份的認證，增強電子文件的證明力。根據第5/2005號法律《電子文件及電子簽名》，使用電子證書所簽署的電子文件具備法律效力。

2018年，為配合特區政府發展智慧城市的施政方針，電子認證分別為行政公職局、前民政總署、勞工事務局及治安警察局就相關的智慧政務項目提供「雲簽」服務，應用於有關公務人員管理、飲食及飲料場所牌照申請、外地僱員申請的電子服務。用戶可以在政府電子服務平台上提交經「雲簽」簽名的電子表格。

電子認證在2018年初成功通過國際認可的網譽認證審計（WebTrust for Certification Authorities），取得網譽認證標記（WebTrust Seal）。在年底推出「電子認證網上繳費服務」，接受的繳費項目包括個人證書年費及個人「雲簽」服務帳戶年費。

這表示電子認證按照嚴謹的國際標準來經營認證業務，致力為特區政府推動智慧城市建設提供良好的認證實體基礎設施，以及貫徹持續完善服務的精神，致力為用戶提供更便利的電子證書服務。

## 電信服務

### 固定電信網絡和對外電信服務

至 2018 年年底，澳門的固網電話線共 123,469 條。在澳門半島和兩個離島街上和公共場所裝置的公共電話，至 2018 年年底共有 632 部。這些公共電話都可以作直撥國際長途電話之用。目前，澳門的國際長途電話可直撥 257 個國家和地區。

### 公用流動電話服務

自特區政府於 2015 年 6 月向澳門電訊有限公司、中國電信（澳門）有限公司、數碼通流動通訊（澳門）股份有限公司及和記電話（澳門）有限公司各發出經營採用長期演進技術（俗稱 4G）的公共地面流動電信網絡及提供相關的公用地面流動電信服務牌照後，連同過往已發出的 2G/3G 公用地面流動電信服務牌照，及廣星傳訊有限公司的虛擬流動網絡經營者許可，澳門現時可供使用的流動電話制式兼容 2G、3G 及 4G。隨着資訊及通訊科技的不斷普及和用戶對流動數據的要求提高，現時 4G 服務已成為主流。

數據顯示，至 2018 年年底，流動電信服務公司的用戶合共為 2,181,194 戶，流動電話普及率約為 328.79%。

### 無線電通訊服務資料

年份	公用無線電傳呼用戶數	公用流動電話用戶數	公用流動電話循環儲值卡數
2003	3,453	198,696	165,335
2004	2,728	228,296	204,154
2005	2,513	259,336	273,422
2006	1,891	301,512	334,835
2007	2,782	356,117	438,206
2008	2,780	395,943	536,653
2009	3,097	420,098	617,282
2010	3,204	459,330	662,931

(續)

無線電通訊服務資料			
年份	公用無線電傳呼用戶數	公用流動電話用戶數	公用流動電話循環儲值卡數
2011	3,101	525,209	827,985
2012	1,886	564,576	1,048,881
2013	1,278	597,012	1,125,233
2014	865	638,725	1,217,728
2015	722	677,018	1,219,079
2016	701	700,609	1,269,363
2017	546	743,261	1,505,863
2018	334	764,085	1,417,109

## 互聯網服務和寬頻服務

至 2018 年年底，使用寬頻的登記客戶數為 192,939，比 2017 年的寬頻登記客戶數增長 3.39%。其中寬頻住宅用戶數為 171,488，約佔總住戶數的 89.55%（註 1）。

由特區政府斥資興建的城市無線寬頻網絡計劃於 2009 年開展，2010 年 9 月正式向市民和遊客提供服務。截止 2018 年年底，「WiFi 任我行」的服務地點共有 194 個，錄得超過 7,400 萬成功連線使用次數。

郵電局於 2017 年准許合資格的互聯網服務提供者（ISP）經申請並獲批准後，可在室外設置 Wi-Fi 熱點並向公眾提供服務，於 2017 年 12 月推動澳門機構於不同地點以統一網絡名稱「FreeWiFi.MO」提供免費的 Wi-Fi 服務，從而擴大澳門免費 Wi-Fi 服務的覆蓋，讓居民及旅客更容易識別澳門的公共免費 Wi-Fi 服務。截至 2018 年年底，提供「FreeWiFi.MO」服務的地點合共有 438 個。

## 電視服務

為保障居民收看基本電視頻道的權利不受影響下，特區政府明確地將電視服務劃分為免費和收費電視兩種模式。2014 年 4 月設立由特區政府、澳門廣播電視股份有限公司及郵電局

組成的澳門基本電視頻道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透過與原公天服務商合作，利用地下傳輸網絡連接至原公天服務商的網絡向居民提供接收基本電視頻道的支援服務，作為澳門居民接收免費電視信號的補充。而該公司向居民提供的上述支援服務自 2018 年 4 月 1 日起獲續期 2 年。

收費電視地面服務方面，在開放電視服務市場的政策目標下，特區政府於 2014 年 4 月 22 日，透過非專營模式與澳門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進行批給合同的續期，創造收費電視服務市場全面開放的條件。

特區政府在 2014 年 7 月透過新批示豁免直徑不超過 3 米並用作私人接收電視節目的地球站（即衛星電視接收器）的政府許可，使居民易於透過衛星電視接收電視頻道，進一步地鼓勵多元接收電視服務的模式。

## 互聯網域名登記及管理

澳門大學被指定為負責管理及登記代表澳門特別行政區域名－「.mo」的實體期限屆滿後，特區政府於 2011 年 3 月設置新的澳門互聯網資訊中心，以服務合同的形式判給 HNET 亞洲有限公司負責營運。澳門互聯網資訊中心於 2014 年在「.mo」域下推出中文和葡文域名服務及電子付款服務，同時對澳門域名的申請程序及要件進行優化，提供更優質及多元化的域名服務；2015 年推出了 IPv6 的域名服務，2018 年推出「.澳門」域名服務，進一步推動澳門域名服務的發展。進一步推動澳門域名服務的發展。

## IPv6 網絡科研實驗室

為使業界及相關領域人員認識 IPv6 和相關的搭建技能，提升業界對部署 IPv6 的信心，前電信管理局與澳門理工學院合作設置「IPv6 網絡科研實驗室」，提供 IPv6 的應用和連接的示範、進行相關研究及開發等，該實驗室於 2013 年 4 月 16 日正式投入運作，郵電局亦持續與澳門理工學院合作舉辦相關的 IPv6 推廣活動。

## 地面數字電視廣播的發展

澳門在地面數字電視廣播方面，緊隨全球的發展趨勢。現時由澳門廣播電視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地面數字電視節目頻道增加至 13 條。為保障居民能夠購買合適和具質素的产品以收看澳門的地面數字電視廣播節目，前電信管理局與澳門理工學院合作，設立「地面數字電視研究及測試中心」，於 2010 年 9 月 20 日正式投入運作。在中心投入運作後，陸續對一些一體化電視以及解碼器作出測試並完成報告。

## 與鄰近地區頻段規劃和業務協調

2002 年簽署《內地與澳門地面移動、固定及廣播（聲音及電視）業務頻率協調協議書》

後，兩地在相關的無線電業務發展上，一直保持良好的聯繫。

郵電局與珠海市無線電主管部門，聯同珠澳兩地移動通訊網絡營運商，定期舉行網絡信號過界覆蓋的測試，按測試結果要求相關營運商作出改善措施，減少本網信號越境覆蓋的情況。

註 1：根據統計暨普查局發佈的 2017 年人口統計，2017 年年終住戶數目為 191,500 戶。



# 港珠澳大橋

Ponte Hong Kong-Zhuhai-Macau

中國澳門  
MACAU, CHINA

12.00  
圓 PTCS

港珠澳大橋

Ponte Hong Kong-Zhuhai-Macau

CTT de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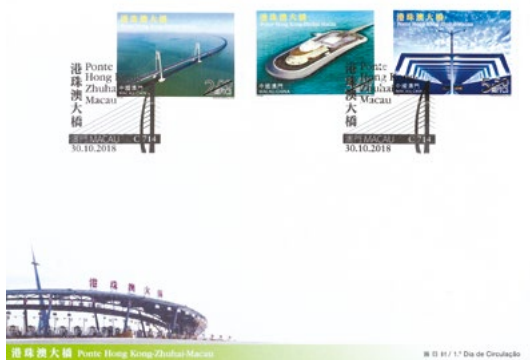
©2018 CTT/PTCS/Imp. 2018

澳門

澳門郵電 CTT



# 港珠澳大橋





港珠澳大橋是一項超大型跨海通道工程，東面連接香港特別行政區，西面連接廣東省（珠海市）和澳門特別行政區，是國家高速公路網規劃中珠江三角洲地區環線的重要組成部份，跨越伶仃洋海域，大橋全長 55 公里。工程於 2009 年 12 月 15 日啟動，在 2018 年 2 月完成主體工程交工驗收，大橋設計使用壽命為 120 年，擁有世界上最長的六線行車沉管隧道和鋼結構橋體，是世界跨海距離最長的橋隧組合公路。

港珠澳大橋的三項工程包括：一是海中橋隧主體工程；二是香港、珠海和澳門三地口岸；三是香港、珠海、澳門三地連接線。其中，全長約 29.6 公里的主體工程採用橋、島、隧集群方案，穿越伶仃西航道和銅鼓航道段約 6.7 公里為隧道，其餘路段約 22.9 公里通過橋樑連接，隧道兩端各設置一個海中人工島以便進行橋隧轉換。橋隧主體工程按照雙向六車道高速公路標準建設，設計行車速度為每小時 100 公里。橋樑由非通航孔橋和通航孔橋相連組成，通航孔橋的三座斜拉橋由東向西分別是：青州航道橋、江海直達船航道橋、九洲航道橋，可分別滿足 3000 噸、5000 噸和 3000 噸級船舶通航。隧道上方可允許 30 萬噸級油輪通行。

港珠澳大橋管理局負責組織和協調大橋主體工程的建設、營運、維護和管理等工作，是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廣東省人民政府和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組成的事業單位。口岸採用「三地三檢」模式，分別由各方建設、各自獨立管轄。澳門口岸與珠海口岸均設於澳門新城 A 區東面的珠澳口岸人工島上，澳門口岸位於珠澳口岸人工島南面，佔地面積約 71.61 公頃，主要設有旅檢大樓、東停車場和西停車場。港珠澳大橋的建成，將會大幅度地縮減香港、珠海、澳門三地的交通時間，祇需約 30 分鐘的行車時間，構建「一小時生活圈」。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建設發展辦公室全力統籌，建設澳門部份的口岸基礎建設，為通橋作出充分準備。港珠澳大橋通車將促進三地經濟、貿易和旅遊的增長，把三地「一小時生活圈」更密切地連繫，符合國家政策，有利澳門長遠發展。